民生

周刊

WEEKLY

民生为重，枝叶关情

社会共治确保“舌尖上的安全”

王 晋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舌尖上的安全”关乎每个人的健康，牵动着亿万人民的神经，是一个重大的民生问题。

近年来，各地认真实施食品安全法，不断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能力，食品安全形势总体上稳中向好。但与人民群众吃得健康、吃得放心的要求相比，我国的食品安全工作还有不少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地沟油、瘦肉精、塑化剂等食品安全事件引发群体焦虑，一些有关食品安全的谣言甚嚣尘上。

确保“舌尖上的安全”，任何时候都不能掉以轻心，必须久久为功。打赢这场攻坚战，需要社会共治，多措并举。

要让食品安全法全面正确实施。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被称为“史上最严”的食品安全法，完善了统一权威的食品安全监管机构，由分段监管变成食药监部门统一监管，并明确建立最严格的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和食用农产品销售等各环节进行了细化和完善。前不久，全国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组分5个小组对10个省进行检查。检查组发现，当前食品安全法实施中还存在食品监管体制机制亟需完善，农业种植养殖环节和食品小摊贩小作坊监管难，基层食品安全监管和食品检验能力较弱，相关配套法规、规章标准建设滞后等问题。破解这些问题，就要进一步深化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监管，切实推动食品安全法全面正确实施。

要让科技在食品安全监管中发挥更大作用。食品安全涉及生产、销售、流通、餐饮服务等多个环节，链条长、监管难度较大，要让科技尤其是互联网技术发挥更大作用。上海市虹口区搭建以互联网技术远程监控管理食品企业的平台，迈入了食品安全监管的“互联网+”模式，他们的探索值得关注。消费者在安装了远程监控系统的餐厅门口的电子显示屏上就可以查阅监管信息、厨房场所、证照资质、人员健康、原料溯源、检测结果、操作加工、废弃物处理等餐厅后厨加工操作、食材来源等信息。未来，这些信息可以在手机APP上查看，做到公开透明。

要让崇德守法成为从业者底线。食品行业既有大企业，也有不少小摊贩、小作坊。大企业要有大担当，通过建立完善全程可溯、风险可控、高效便捷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为食品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同时，更要加大对小摊贩、小作坊的监督管理，让从业者严守食品安全法底线，崇德诚信，让失信者寸步难行。为食品小摊贩、小作坊立规矩，四川、陕西、甘肃、广东等省都在探索。发放食品小作坊登记证、食品摊贩登记卡；建立食品小作坊、食品摊贩登记台账和业户档案；建立健全风险排查、评估和治理台账；将食品小作坊、食品摊贩监管工作纳入地方政府食品安全年度考核内容等。这些制度将有效加强对小摊贩、小作坊的管理。

“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快建立科学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这是对人民群众关切的回应，更是掷地有声的承诺。贯彻落实这一要求，需要政府、企业、公众、媒体等各方共同努力，强化监管，完善体系，保持理性科学的态度，宣传科学的食品安全知识，筑牢崇德守法的社会根基，以共治实现共享。

中国食品安全大事记

2016年1月12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

2015年10月29日
食品安全战略列入“十三五”规划建议

2015年10月19日至20日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召开全国食品安全城市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试点工作现场会

2015年8月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指导媒体成立“中国食品辟谣联盟”

2015年6月11日
全国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在北京召开

2015年4月24日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颁布

2015年2月
中国保监会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4年11月12日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在福建召开全国治理“餐桌污染”现场会

2014年8月1日
正式实施新版《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2014年6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推动建立食品质量安全信息追溯体系

2014年4月15日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成立

2013年12月23日至24日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首提“四个最严”——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2013年5月4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开始实施

2013年3月10日
组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2年6月23日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

2012年6月11日
8部门联合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十二五”规划》

2011年10月13日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挂牌成立

2011年6月13日
国务院食品安全办举办首届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

2011年6月3日
各地开通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电话12331

2011年3月
启动全国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

2010年2月6日
设立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打造阳光餐桌在行动

——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主论坛综述

本报记者 乔金亮

6月14日，2016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暨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在北京举行。参加论坛的代表认为，无论是政府部门、生产企业，还是媒体和公众，都是食品安全治理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保障食品安全需要政府、市场、社会共同参与

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主会场。 本报记者 李树贵摄

随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于去年10月1日实施，我国食品安全工作在法制化轨道上迈出重要一步。与此同时，从种植、养殖到加工、流通，从农田到餐桌，为维护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相关部门合力，对食品安全进行全程监管。

政府在行动：监管务必尽职尽责

食品安全没有零风险但必须零容忍，对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要出快手、下重拳。2015年，全国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共检查食品经营主体2187.4万家次，发现问题经营主体74.7万家，查处食品安全违法案件24.7万件。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今年1月至5月组织监督抽检并公布了5447批次样品信息，涉及不合格样品96批次。在论坛现场，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公布了近半年内连续2批次以上样品抽检不合格的16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名单。这些单位已被依法责令采取下架、召回、停产停业、整顿等措施控制风险。

农产品是食品的重要源头，“十二五”时期，全国农业部门开展了多类年度专项治理行动。种植业重点查处禁限用农药问题，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禁用了14种高毒高风险农药；畜牧业重点开展瘦肉精、抗菌药、畜禽屠宰等专项整治，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渔业重点实施违禁药物整治，加大水产品监督抽查力度，打击养殖过程违法违规行为。

据统计，目前全国所有省、88%的地市、75%的县、97%的乡镇建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落实专兼职监管人员11.7万人。农业部表示，“十三五”时期要全面提升源头控制能力，力争5年内基本实现生产档案记录和休药期制度在规模生产主体全覆盖；全面提升标准化生产能力，力争5年内全国“菜篮子”大县规模经营主体基本实现标准化生产；全面提升质量追溯管理能力，力争5年内大部分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实现可追溯。

近年来，我国已是全球第一大进口食品农产品市场。进口食品农产品贸易额从2006年至2015年增长了3.6倍，进口食品已成为百姓餐桌上食品的重要来源。如何确保进口食品安全？国家质检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林伟介绍，质检总局严格对进口食品进行检验检疫监管。以进口乳制品为例，今年对进口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开展全面检查，做到覆盖所有婴幼儿配方乳粉输华国家、输华生产企业、覆盖全部生产日期、覆盖所有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对首次进口的婴幼儿配方乳粉，开展覆盖国家标准规定的全项目检测。

企业在行动：良心生产诚信经营

在我国，每天有243万家餐厅开门营业，13万家食品生产企业开工运转，价值310亿元的食品上架销售。2015年，我国食品工业保持健康发展，生产平稳增长、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为让13亿多消费者吃得更加安全，中国食品行业正在掀起一场出清落后产能、补足转型短板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诚信、责任、品质、良心”已成为众多食品企业的追求。

中国乳业是其中的先行者。在经受了2008年的阵痛之后，我国乳企以优质安全为核心目标，健全监督管理制度，集中力量建设现代奶业，取得了突出成效。生鲜乳违禁添加物抽检合格率连续7年保持100%，主要质量卫生指标达到了发达国家水平。2015年全国乳制品合格率为99.67%，在各类食品中位居前列。经过近年的发展，我国奶业已完全具备生产优质安全产品的能力，站在了更高的起点，具备了更坚实的基础。

日前，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正式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将于10月1日起施行。“这将进一步督促生产企业切实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高自身研发能力、生产能力和检验能力，对产品切实负起责任。”国家食药监总局食品监管一司司长张靖表示，只有具备相应研发能力、生产能力和检验能力，符合粉状婴幼儿配方食品良好生产规范要求，对出厂产品实施逐批检验的企业，才能申请产品配方注册。

生产者是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于初级食用农产品来说，千家万户的农民是其生产者。近年来，各地因地制宜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有的依托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实施，有的通过“三品一标”引领带动，有的以县域为单位整建制推进，努力实现农业生产源头可控制。

社会在行动：粉碎食品安全谣言

食品安全关系人人，也需要人人关心。让公众参与食品安全监管，是保障食品安全的重要举措。据统计，2015年，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热线12331共接到77万件投诉举报；食品安全校园行活动在各地学校持续开展。

论坛上，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教授罗云波对当下流行的食品安全谣言进行了分类和剖析：第一，利用公众对现代食品工业的了解不够，妖魔化现代食品工业；第二，利用公众对现代种植业和养殖业的了解不够，妖魔化现代农业；第三，食物相克的谣言。事实上，人的胃肠道不是一个化学反应器，各种食材不可能在体内简单发生化学反应；第四，致癌和有毒。毒理学认为，是否致癌致病，剂量是关键。安全剂量之内的食物都是安全食物，而不是只要能检出某个有害物质就可以冠之以“有毒食品”。

“切实提高公众的科学素养，才能使其对食品安全谣言具有免疫力。”南方周末记者袁端端认为，媒体的客观公正报道可以帮助公众解决信息不对称的难题，面对一则耸人听闻、违背常理的食品安全消息，普通人很难辨别其真实性，但作为社会信息传播中的把关者，媒体有责任去挖掘真相、粉碎谣言。特别是在食品危机事件发生时，专业的媒体报道有时候比医生更能救人。

“做好食品安全宣传报道，科学普及食品安全知识，是新闻媒体义不容辞的责任。”在论坛现场，中国记协党组副书记高善罡向全国新闻舆论工作者发出倡议：以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做食品安全工作的科学传播者、真实记录者和公平正义的守望者、社会进步的推动者。

与会专家认为，食品安全知识普及需要科学工作者的参与。科学工作者参与相关科学普及工作，需要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严谨的科学态度。一是切忌跨领域发表意见；二是凡事需要先做好调查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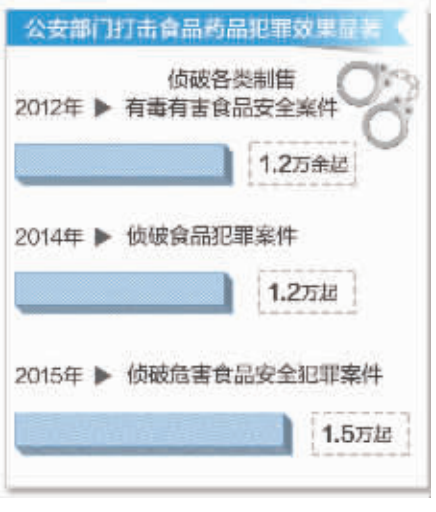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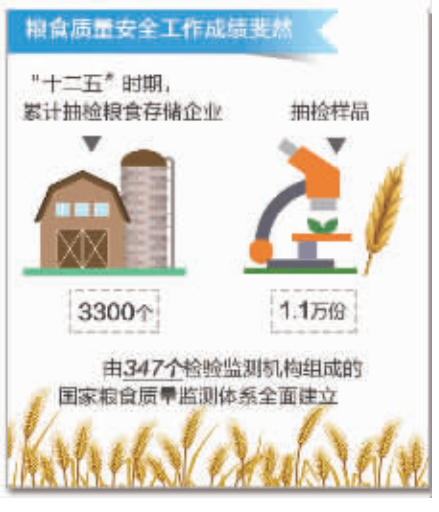

执行主编 陈 郁 责任编辑 向 萌
美 编 高 妍 邮 箱 jjrbms@163.com